

证券代码：603197 证券简称：保隆科技 公告编号：2018-058

## **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（通讯表决）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**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**

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8年9月7日以书面、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并于2018年9月13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。这次会议的通知、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 **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**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，并形成了决议：

**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同意公司与霍富集团设立合资企业的议案》**

进一步开拓 TPMS（全称为轮胎压力监测系统）业务市场，整合各自的 TPMS 全球业务，同意公司与 Huf Hülsbeck & Fürst GmbH & Co. KG（以下简称“霍富集团”）设立合资企业。

为保证合资有序、高效推进，同意公司签署《关于设立合资

企业之缔约前协议》（以下简称《缔约前协议》），并授权公司总经理张祖秋签署《缔约前协议》。同时，若公司和霍富集团于2019年6月30日或之前就《关于设立合资企业的合资框架协议》（以下简称《框架协议》）之附件内容达成一致的，则授权公司总经理张祖秋签署《框架协议》及该协议所附相关交易文件。若公司根据《框架协议》及该协议所附相关交易文件约定需为设立合资企业而实施相关交易，且该等交易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，则该等交易应当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9月14日